

##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金健康”）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05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05月25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金道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安徽乐金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资格条件。根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审议通过《关于加强子公司分红管理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管理，提高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能力。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要求，各控股子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确定为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其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以确保公司现金分红的持续性及资金的充沛，更好的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5 月 25 日